

題目: 耶穌受苦, 受難; 上帝大恩, 大愛

經文: 賽53:4-12; 羅5:8; 約一3:16

(一) 2004年一套電影---The Passion of The Christ, 中文: 受難曲。

2004年, 受苦節、復活節期間, 全球曾放映一齣電影, 這電影使人不能忘懷, 電影名字是「受難曲」, 也有命名「耶穌受難記」, 英文名字是The Passion of The Christ。這部電影由一位天主教徒Mel Gibson (米路吉遜) 執導。電影一開始, 描述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禱告至耶穌被釘上十字架, 共約十二小時中, 耶穌如何被捕, 受審, 受苦, 受難的情景, 拍成電影, 搬上了銀幕, 不知你曾看過沒有?

雖然電影是天主教導演執導, 基督教中, 如葛培理, 標竿人生一書的作者, Rick Warren華理克牧師, 都曾鼓勵支持人去看這電影, Rick Warren教會曾購下萬多張門票, 以供會友觀看, 邀請未信耶穌的親友去看, 成為一次傳福音的機會。

這部電影把耶穌最後十二小時拍成電影, 可以說它的內容有三個來源。一是根據聖經, 應多是根據約翰福音, 二是根據了一些天主教的傳統, 另外自然有些是製作人的想法。雖然, 影片不能說全都是根據聖經, 但其中在聖經中所講及有關耶穌的受苦, 以至於死, 且死在十字架上的畫面, 就有活現眼前的感覺。

葛培理表態支持時曾說:「每次我傳揚或談論十字架時, 該片所看到的情景便出現在我腦海及心思中。」, 「我一生要傳講的信息, 盡在此部電影中。」

(二) 藉受苦節，受難節崇拜，讓我們再次來體會耶穌，祂如何受苦、受難、受害？

約翰福音18章，耶穌被拿住後，送到衙門，接受當時的羅馬巡撫彼拉多審判。彼拉多卻查不出耶穌有甚麼罪來。約18:38提及彼拉多本應要釋放耶穌。但約19:1，卻記載：

(1) 約19:1「當下，彼拉多將耶穌鞭打了...」

當時，猶太地在羅馬政府管轄下，慣於對罪犯施鞭刑，可能有迫供之用處，讓罪犯快快認罪。一支鞭，可變作十多支小鞭，而每一支小鞭的末端都有一個小鈎，一鞭打下去，就是十多支小鞭的鈎，鈎住身上的肉，再一拉，就會看到十多個的身體破口，血就這樣流出來。再鞭，再拉，傷口更多，血就流得更厲害，若一連鞭上幾十下，請想一想，那種痛楚，真的是受苦。耶穌不是一下子為我們死了，乃是要受苦，受痛楚。

(2) 約19:2「兵丁用荊棘編作冠冕，戴在他頭上...」

耶穌被鞭打後，接著兵丁用荊棘編作冠冕戴在耶穌頭上，這裏有兩個用意，一個用意與耶穌身穿紫袍有關，將稍後交待，另一用意就是要耶穌受苦。荊棘有刺，刺是尖的，荊棘的刺，刺到身體的肌肉會很疼痛，有被刺刺過的，定會知道，他們把荊棘弄成冠冕，成帽子，戴在耶穌頭上，即幾十根刺同時刺在頭上，不但身體在流血，頭也在流血，想想，耶穌是怎樣受害？

賽53:5「那知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他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

那怎樣知道這節經文是指著耶穌，請看使徒行傳8:26-35

徒8:26-35是記載當時耶路撒冷教會的一位執事，被主的使者指示，往南走，往從耶路撒冷往迦薩的路上去，那路是曠野。原來，腓利遇到一位埃提阿伯女王手下管銀庫太監，他在上耶路撒冷禮拜去

了。回程路上，讀以賽亞的書。太監對腓利說，「沒人指教我，怎能明白呢？」腓利上車與他同坐，太監所念的，就是今天我們所讀的以賽亞書53章，太監問腓利，內中的話是指著誰？

徒8:32「他所念的那段經，說，他像羊被牽到宰殺之地，又像羊羔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他也是這樣不開口。」

徒8:35「腓利就開口從這經上起，對他傳講耶穌。」

賽53:7「他被欺壓，在受苦的時候，卻不開口，他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他也是這樣不開口。」

(3) 約19:2「兵丁用荊棘編作冠冕，戴在他頭上，**給他穿上紫袍**。」

耶穌的受苦害，不但是在肉體中，並在心靈內，兵丁所作的，完全是激脹行為，或說是諷刺。當時的人，明白紫袍是為王的衣服，約翰福音18:37彼拉多曾問耶穌：「你是王麼」。耶穌回答說：「你說，我是王，我為此而生，也為此來到世間，特為給真理作見證，凡屬真理的人，就聽我的話。」

給耶穌穿上紫袍，目的要成全耶穌所說，「他是王」，骨子裏是要諷刺他，要羞辱他。約19:3「又挨近他說，『恭喜猶太人的王阿』，他們就用手掌打他。」告訴你，耶穌實在絕對有能力，可以將當時的情況改寫，然而，耶穌知道他的使命，在受苦中，忍受被人諷刺，更不中他們「激脹」之計。

(4) 約19:5-6「耶穌出來，戴著荊棘冠冕，穿著紫袍。彼拉多對他們說，『你們看這個人』。祭司長和差役看見他，就喊著說，『**釘他十字架**。』」

釘十字架的苦，釘十字架的痛楚，在受難曲的電影中，表達了不少。也曾在去年受難節講道，特別講到十字架的記號，談及釘十字架是當時最殘酷的死刑，也是最要羞辱人的死刑，是要剝奪人身、

心、靈的刑罰，耶穌就是這樣受苦，受難，以致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

(三) 那為甚麼耶穌要受苦、受難，並要死在十架上，要顯明了甚麼？

(1) 上帝的大愛: 太1:21; 羅5:6-8; 約3:16

耶穌的名字意思是甚麼？太1:21「他將要生一個兒子，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

羅5:6-8「因我們還軟弱的時候，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為罪人死。為義人死，是少有的，為仁人死，或者有敢作的。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上帝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

約3:16「上帝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受苦節，明白上帝愛我們，怎樣將祂的獨生子賜給我們，就是這樣受苦，被人釘在十架，叫一切信祂的，今天我和你，不至滅亡，罪得赦免，反得永生，因耶穌的流血，死在十架。

若我們越明白耶穌為我們受了多少苦，我們就應越發體會上帝的愛。

若我們想不通為甚麼上帝要用如此慘不忍睹的痛苦方法，要耶穌受苦，要上十架救人，那就要明白上帝的大恩，上帝的救恩。

(2) 上帝的大恩:

上帝有大愛，然而上帝的屬性又是公義，不能以有罪的為無罪，因此耶穌要擔起全人類的罪，耶穌要受苦，要承受身、心、靈的痛苦，那我們有沒有體會耶穌在受痛苦時，實在忍受著父上帝公義審判，又只有耶穌才能滿足，父上帝公義的要求。而我們就是靠耶穌，才能得拯救，所以，耶穌釘十架，就是作成了救恩，即我們不

用受痛苦，因為耶穌一人承受了，只要我們願接受相信，就可以稱義。

今天，我們基督教的看到天主教的十字架，許多時，看不順眼，因為他們的十字架，多是耶穌仍掛在十架上。可能就是要我們多些想到耶穌怎樣受痛苦，好像看了受難曲，並有葛培理牧師的感受，耶穌要受痛苦，是忍受著父上帝公義的審判，這好像不是一下子，是一段過程。受難曲電影說到十二小時。

耶穌在十架上，最後的一句話，約19:30「耶穌嘗了那醋，就說，『成了』，便低下頭，將靈魂交付上帝了。」

「成了」，成了甚麼？有許多的解釋，除了知道大功告成，救贖事工完成外，個人想到的是完成了上帝公義的要求，整個受苦過程不容易接受，本來我們要受的苦，耶穌受了。

耶穌怎樣完成了上帝公義的要求？

用一例子，更容易明白。一位皇帝，他很心愛他宮前一幅青草地，可惜，不少人老是踏進去，使得草地被破壞。皇帝下令，宮前五十米面前的草地，誰也不能踏，違者，重打三十大板。

一清早，皇太后見太陽出來，天氣正好，到了宮前的草地，見十分漂亮，便踏上青草地上行走。有人看到，告狀於皇，公義的皇帝向百姓說，以法執行，重打三十大板。當皇太后要被打時，皇帝，她的兒子，伏在母親身體上，代母親接受了刑罰，滿足了公義的要求，也見他對母親的孝呢！

耶穌有一次在問門徒，「人說我人子是誰？」他門徒說，「有人說是施洗的約翰，又有人說是耶利米，或是先知中的一位。」後來，彼得說，「你是基督，是永生上帝的兒子」。耶穌切切的囑咐他們不可將這事告訴人。

路9:22「又說，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被長老，祭司長和文士棄絕，並且被殺，第三日復活。」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原來這是公義的要求，那我們有沒有領會及祂的大恩，今天，我們不用受害，不但不會滅亡，我們不需要受公義的審判，如耶穌受盡痛苦，感謝耶穌，祂代我們承受了。

(四) 耶穌受苦受難，顯明了上帝的大愛大恩，那我們能否以愛回應，感恩圖報？

約一3:16-17「主為我們捨命，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為愛，我們也當為弟兄捨命。凡有世上財物的，看見弟兄窮乏，卻塞住憐恤的心，愛上帝的心怎能存在他裏面呢？」有沒有這樣回應愛上帝的行動？

況且，太22:35-36，有律法師要來試探耶穌，問耶穌律法上的誡命，那一條是最大的呢？

太22:37-39「耶穌對他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上帝。這是誡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其次也相仿，就是要愛人如己。」

當天，耶穌說這些話時，並未被人釘上十架，在受難節時，讓我們體會到耶穌如何盡心盡性盡意愛上帝，受盡苦楚，那有沒有激勵了我們，往後看這幾節經文時，不只是消極；因這是誡命而遵行，更曉得怎樣積極要以愛回應上帝的大恩大愛，從心的深處發出盡心、盡性、盡意愛上帝的行動。